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

第 19 屆第 6 次董事會議事錄

一、時 間：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整

二、地 點：本公司漢口街辦公室七樓會議室

三、出席董事：徐正材 徐正己 徐正新 徐維志 林坤榮

獨立董事：蕭勝賢 陳竹勝

四、列席：何敏川 湯坤城

總稽核：劉文政

五、主席：徐正材

記 錄：歐嘉保

六、報告事項：

1、前次會議(105/11/11)議事錄暨執行報告

2、台北「琢白」專案進度報告

3、台中「麗格」專案進度報告

4、新店「富喬河」專案進度報告

5、第 19 次買回庫藏股執行報告

6、金融資產評價報告

7、105 年 12 月稽核室報告

8、105 年度損益預估報告

七、討論事項：

1、案由：本公司及子公司板建公司 105 年年終獎金案

說明：一、厚生公司：

1、基層人員含課長級 105 年年終獎金擬平均發放天數為 88 天，發放金額為新台幣(下同)17,231,544 元(依每人考績發放，未滿一年之員工依比例發放)。

2、董事、監察人、顧問、薪酬委員及經理人等，105 年年終獎金擬在總額 17,978,000 元範圍內授權董事長逐一核決。

3、105 年年終獎金發放總額為 35,209,544 元。

二、板建公司：

1、基層人員含課長級 105 年終獎金擬平均發放天數為 88 天，發放金額為 189,070 元。

2、董事暨顧問等 105 年終獎金擬在總額 46 萬元範圍內授權董事長逐一核決。

3、105 年終獎金發放總額為 640,070 元。

三、本案業經 105 年 12 月 9 日薪酬委員會討論通過，議事錄詳如附件。

四、明(106)年獲利目標：製造部 1.8 億元、倉儲部 9,700 萬元。基層人員含課長級達成獲利目標年終獎金 75 天，超標部分提撥 20%獎金，惟年終獎金上限天數為 105 日。

五、謹提請核議。

決議：出席董事，全數無異議照案通過。

2、案由：本公司 106 年理級人員年薪案

說明：一、本公司自 102 年起理級人員改採年薪制。

二、106 年理級人員年薪，係依 105 年損益目標達成率作為核薪參考指標，106 年理級人員(9 人)年薪總額擬為 1,245 萬元，同 105 年理級人員總年薪。

三、106 年理級人員年薪擬在總金額 1,245 萬元範圍內授權董事長逐一核決。

四、本案業經 106 年 12 月 9 日薪酬委員會討論通過(詳如附件)。

五、為建立本公司理級人員退休制度，促進人事之新陳代謝，本公司理級人員年滿 65 歲者將依勞基法規定辦理屆齡退休；惟經董事會同意者得轉聘任為顧問，以一任一年為原則。

六、謹提請核議。

決議：出席董事，全數無異議照案通過。

3、案由：本公司 106 年顧問薪酬案

說明：一、本公司本(105)年聘任日籍顧問今瀨先生，每次來台顧問費日幣 20 萬元。

二、106 年擬續聘今瀨顧問一年，並依技術專案進度 1-2 個月來台一次，顧問費與本(105)年相同，本案業經 105 年 12 月 9 日薪酬委員會討論通過(詳如附件)。

三、謹提請核議。

決議：出席董事，全數無異議照案通過。

4、案由：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擬調整簽證會計師案

說明：一、本公司財報之查核簽證目前由正風徐素琴會計師及吳欣亮會計師辦理。

二、茲因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及工作調配需要，自 105 年第四季起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工作擬改由周銀來會計師及吳欣亮會計師承辦。

三、本案係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及工作調配需要，擬建請同意所請。

四、謹提請核議。

決議：出席董事，全數無異議照案通過。

5、案由：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暨稽核計畫案

說明：一、依金管會證稽字第 0960036652 號令，每年度結束前內部稽核單位應將次一年度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計畫，呈報董事會通過後於年度結束前完成相關資料之登錄。

二、謹檢附本公司稽核室民國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暨 106 年度稽核計畫（詳如附件）。

三、謹提請核議。

決議：出席董事，全數無異議照案通過。

6、案由：106 年公司營運計畫(106 年度預算)案

說明：一、茲檢附本公司 106 年度營運計畫(106 年度預算)，詳如附件。

二、謹提請核議。

決議：出席董事，全數無異議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 會。

主 席：徐正材

記 錄：歐嘉保